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杨争媛）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忠实、尽责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杨争媛，女，1971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统计学专业，研究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并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高级会计师职称以及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2004 年 12 月至今，本人在北京哲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副主任会计师；2007 年 8 月至今，在北京哲明建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202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	----------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任职期间召开次数	出席次数
杨争媛	4	4	4	0	否	2	2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认真审议，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根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投票。其中，全部投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任职期间召集、主持和参加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会议主要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1、审议《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审议《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审议《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审议《2024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3、审议《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	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4 年度审计相关事项进行沟通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内未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本人向管理层积极了解公司薪酬与考核情况，包括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高管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议公司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丰富激励工具，不断健全和完善股权激励和中长期激励政策，提高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的竞争力，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为公司长期发展助力。本人切实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会议主要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	2024 年 9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任职期间内，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任职后，本人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认真核查了公司续聘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资质、专业能力、人员配置等情况。在年报审计期间，通过现场会议与内部审计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4 年度审计计划进行沟通。会上，听取年审机构负责人就年报的监管要求、审计时间安排、团队人员组成、拟出具各类报告、初步确认的重要性水平、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及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汇报。在沟通环节，本人向年审机构主要提出以下要求：出具整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包括人员、各分部排期等；提供一份项目组成员情况表，详细介绍项目组成员执业资质、职业履历及分组情况；介绍预审工作进展情况及内控审计项目测试方法、执行情况；了解前期工作落实情况；对年报审计关注事项做了补充，要求事务所各项审计工作应落实到位，保证审计质量合规，并提醒审计业务人员要保持独立性，以及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应符合服务年限要求。

另外，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始终保持紧密联系，审核审计部门定期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注公司募集资金、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大额资金往来等重点事项运作的规范性；审核审计部制作的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其他方面，督促审计部做好与年审机构的日常沟通，并就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制度提出优化建议，对审计部提交的《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及考评实施细则》进行了具体指导，促进审计机构服务质量不断提高；督促审计部切实履职，包括做好重点项目的内部审计工作、落实审计委员会决议事项等。

（五）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本人积极到公司总部及子公司现场进行考察，高度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等情况。通过参加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多种方式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和调研，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保障现场履职时间。2024年6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后的现场工作时间为11天。

公司不定期采用多种形式组织现场交流，包括现场董事会、股东会、与审计机构沟通会等多元化方式，充分提供现场履职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积极组织安排，证券事务部、审计部、财务部、工程部人员给予了有效的配合与支持。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积极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2.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人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2024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严格依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的内容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聘用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人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以上是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任职期内履行职责情况，本人在履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忠实勤勉义务，在此要衷心地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工作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与支持。2025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持续保持与其他董事、管理层及有关工作人员的沟通和交流，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建议，竭诚助力公司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稳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杨争媛

2025 年 4 月 16 日